
民國叢書

第一編
· 55 ·
語言 · 文字類

文論要詮
學文示例

程會昌編纂
郭紹虞編

海書店

程會昌編纂

文論要詮

殷序

寧鄉程君千帆，讀書懷獨行君子之德，器識遠到，今之疎儁士也。初，余與論交都門，傾蓋相得，歡若平生。時君之年，甫踰弱冠耳。而才思風發，跌宕文史，固已往往使老宿驚貽矣。既而相習，知君學有本原。叔祖子大先生，參南皮張文襄公幕，文采風流，世所知爲十髮居士者也。尊公穆庵先生，寢饋宋賢，揚葩吐芬，亦以詩名天下。君承其家世，好學深思，故所造躋，雖衆絕致，匪偶然已。君有目錄學叢考，早行海內。闡微抉奧，蓋多發前人之所未發。丁喪亂來，竄身四處，幸復集於恭州。遭時困厄，而相與談藝不絕，或高吟抵掌，未嘗以俗情滯方寸閒。其後教於上庠，述文論要詮，采攬先士茂製，如陸士衡、劉子玄、章實齋，以逮餘杭章君、儀徵劉君之作，用以垂範後昆，懸之墀臬，分上下卷，錄篇十。謹取而約守，弗以夸目尙奢爲也。所爲疏通證明，條貫詳覈，如恐有遺，足當先正之功，輔而無媿。其文朗暢該洽，杼機獨具，非下士所敢望。都二十餘萬言，善哉其能之也！世衰學弊，莠言亂

眞，文學之業，久夷泯廢。彼浮夫近士，騁辯騰說，稗販譎誑之云，何適非然。叩其胸中之造，無有也。士不悅學，苟簡是安。以耳代目，厥類不尠。若其游心墳典，澄思眇慮，以爲論議，求諸今日，罕同麟鳳。詎非揚氏所謂：「彫鋏穀布亡，於時文則亂」者與？易曰：「窮則變，變則通。」乃君之爲，抑亦剝極必復之龜坼邪？方君具稿，不以余爲寡昧，先使咸觀覽之。歎其撥煩除穢，斟酌飽滿，大爲承學省功力。烏乎！不有君之才之美，又奚能爲役，世有達者，當審辨之也。既付剞劂，趣勉一言。余不勝鳬藻，因綴述曩昔所蓄而題其端焉。民國三十二年癸未，秋七月，鄆縣殷孟倫石臞序。

自序

通論文學之作，坊間所行，厥類夥夥。然或稗販西說，罔知本柢；或出辭鄙倍，難爲諷誦。加以議論偏宕，援據疏闊，識者病之。頃適講授及此，因輯往哲雅言，釐爲二卷，附之箋疏，以詔承學。篇各標目，用見旨趣；別施按語，聊備參稽。諸家舊注，頗事甄采。其異同損益，不更別白。以原書具在，繁穠可省也。雖事等胥鈔，而語必典則。持較自仗偏頗，供人喜怒；或巧言亂德，阿時取容者，諒有閒焉。若夫舍人文心，藝林琛寶，文術鈴鍵，以其首尾一貫，割裂爲嫌。今所撰次，蓋未及云。壬午秋，寧鄉程會昌識。

目次

殷序

自序

卷上 概說

文學總略

(論文學之界義)

章炳麟……………一

詩教上

(論文學與時代)

章學誠……………二

南北文學不同論

(論文學與地域)

劉光漢……………四

文德

(論文學與道德)

章學誠……………六

質性

(論文學與性情)

章學誠……………七

目

次

卷下 製作

文賦 (論製作與體式) 陸 機 八四

詩教下 (論內容與外形) 章學誠 一〇三

模擬 (論模擬與創造) 劉知幾 一二五

敘事 (修辭示例) 劉知幾 一二九

古文十弊 (文病示例) 章學誠 一五五

後序 一七七

文論要銓識語 (附錄) 張滌華 一七九

卷

上

文學總略 章炳麟

文學者，以有文字著於竹帛，故謂之文；論其法式，謂之文學。

文學一詞，先秦已有。論語先進篇：「文學子游子夏。」墨子非命篇：「凡出言談，由文學之爲。」

道也。荀韓諸子書亦有之，而其範圍至廣，蓋一切學術或文化皆屬焉。今此所指，則爲文字著於竹帛之法式，其封域畀於先秦，而侈於近世抒情美文，乃爲文學之說。數語蓋開宗明義也。

凡文理、文字、文辭皆言文；言

其采色發揚，謂之彰。

說文：「彰，彰也。」段注：「有部，彰有彰彰也。」是則有彰彰謂之彰。彰與文義別。凡言文章，皆當作彰彰。作文章者，省也。文訓遺遺，與彰義別。又一多毛飾畫文也。」徐鉉曰：「毛髮繪飾之事。」彰从彡以表繪飾，故云采色發揚。

以作樂有闕，

說文：「闕，事已閉門也。」禮記文王世子：「有司告以樂闕。」鄭注：「闕，終也。」

施之筆札，

說文：「札，牒也。」中庸鄭注：「簡，札牒。」畢同物而異名。札，木簡之薄小者也。

謂之章。

說文

「章，樂竟爲一章，从音十，十數之終也。」

說文云：「文錯畫也，象交文。」

段注：「錯，當作造。造畫者，造造之畫也。考工記曰：「青與赤謂之文。」一造畫之一端也。造畫者，文之本義。彰彰者，彰之本義。義不同也。」

樂竟爲一章。二彰，鹹也。三彰，文彰也。

此釋四名爲義各別。彰彰義主繪師，故非文學之本概也。

或謂文章當作彰彰，則異議自

此起。

段玉裁說文解字注之說，引見上。

傳曰：「博學於文。」

禮記曲禮孔疏：「傳謂傳述爲義，或親承聖旨，或師儒相傳。」論語即此類書，故謂之傳也。引句見雍也篇。劉寶楠正義曰：「博文者，詩書禮樂與凡古聖所傳之遺緒是也。」

不可作彰。雅曰：「出言有章。」

語見詩小雅都人士篇。箋曰：「吐口言語，又有法度文章。」

不可作彰。古之言文章者，不專在竹帛諷

誦之間。孔子稱堯舜「煥乎其有文章。」

見論語泰伯篇。劉寶楠正義云：「上世人質，歷聖治之，漸知禮義，至堯舜而後文治以盛，故尚書獨載堯以來，自授時外，復作大章之樂，又大戴禮五帝德言堯事。」

云：「黃黼黻衣，丹車白馬，伯夷主禮，堯教舞。」皆是立文垂制之略，可考見也。

蓋君臣、朝廷、尊卑、貴賤之序，車輿、衣服、宮室、飲食、嫁娶、喪祭之

分，謂之文。

史記禮書：「是以君臣朝廷尊卑貴賤之序，下及黎庶車馬衣服宮室飲食嫁娶喪祭之分，事有宜適，物有節文。」言適節文，蓋即禮也。

八風從律，百度得數，謂之章。

禮記樂記：「八風從律。」

而不姦，百度得數而有常。」疏：「八風，八方之風也。律，謂十二月之律也。樂音象八風，其樂得其度，故八風十二月律應八節而至，不為姦惡也。八風者，白虎通云：「距冬至四十五日，條風至，條者，生也。四十五日，明庶風至，明庶者，迎衆也。四十五日，清明風至，清明者，清老也。四十五日，景風至，景者，大也。言陽氣長養也。四十五日，涼風至，涼寒也。陰氣行也。四十五日，闔闔風至，闔闔者，咸收藏也。四十五日，不周風至，不周者，不交也。言陰陽未合化矣。四十五日，廣莫風至，廣莫者，大莫也。開陽氣也。」八節者，立春、春分、立夏、夏至、立秋、秋分、立冬、冬至，百度謂晝夜百刻，昏明晝夜不失其正，故度數有常也。」從律得數，所謂樂也。

文章者，禮樂之殊稱矣。其後轉移，施於篇什。

陸德明毛詩釋文：「王者施教，統有四海，歌詩之作，非止一人，篇數既多，故以十篇。」

編爲一卷，名之爲什。此篇什之義。

太史公記博士平等議曰：「謹案詔書律令下者，文章爾雅，訓辭深厚。」

原注：「儒林列傳。」

語亦見漢書，顏注曰：「爾雅，近正也。言詔辭雅正而深厚也。」

此寧可書作彰彰邪？

意謂博士之議，文章以指詔書律令，即由禮樂轉移施於篇什者也。此故非主采飾，而亦稱文章，則不得書作彰彰字也。

獨以五

采彰施五色，有言敝，言黼，言文，言章者，

尙書皋陶謨：「以五采彰施於五色，作服。」注：「鄭康成曰：『性曰采，施曰色。未用謂之采，已用謂之色。』考工記：「青與赤謂之文，赤與白謂之章，白與黑謂之黼。」

黑與青謂之黻。」

宜作彰彰。然古者或無其字，本以文章引伸。

彰彰之於文章，乃後起字也。

今欲改文章爲彰彰者，惡

乎沖淡之辭，

荀子非十二子篇：「神禪其辭。」楊倞注：「當爲沖澹。」

而好華葉之語，

論衡超奇篇：「且淺意於華葉之言，無根核之深。」違書契記事之本矣。

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，故書契者，始於記事，非本以采飾也。

孔子曰：「言之無文，行而不遠。」

春秋襄二十五年左傳：「鄭入陳，子產獻捷於晉，晉不能難，引仲尼曰：『志有之，一言以足志，文以足言。』」不言誰知其志。

言之無文，行而不遠，晉爲伯，鄭入陳，非文辭不爲功，慎辭也。」

蓋謂不能舉典禮，非欲苟潤色也。

傳載：「鄭子產獻捷於晉，戎服將事，晉人問陳之罪，對曰：『昔虞閼父爲周陶正，以服事我先王，我先王賴其利器用也，與其神明之後也，庸以元女大姬配胡公，而封諸陳，以備三恪，則我周之自出，至于今是賴。桓公之亂，蔡人欲立其出，我先君莊公奉五父而立之，蔡人殺之，我又與蔡人奉戴厲公，至於莊宣，皆我之自立，夏氏之亂，成公播蕩，又我之自入，君所知也。今陳忘周之大德，蔑我大惠。」

棄我姻親。介恃楚索。以憑陵我敝邑。不可億違。我是以有往年之告。未獲成命。則有我東門之役。當陳隧者。井埋木刊。敝邑大懼不競。而恥大姬。天誘其衷。啓敝邑之心。陳其知罪。授手于我。用敢獻功。』晉人曰。『何故優小。』對曰。『先王之命。惟雖所在。各致其辟。且昔天子之地一圻。列國

一同（杜注：「一圻方千里，一同方百里。」）自是以衰。今大國多數圻矣。若無侵小，何以至焉？晉人曰：「何故戎服？」對曰：「我先君武莊爲平桓卿士，城濮之役，文公布命曰：『各復舊職。』」命我文公戎服輔王，以授楚捷，不敵廢王命故也。」「士莊伯不能詰，」蓋其對問之辭，悉徵故實，據舊章，所謂

舉典禮也。論語憲問篇「東里子產潤色之。」廣雅釋詁「潤飾也。」

陸德明周易釋文：「文言，梁武帝云：『是文王所制。』」龐俊國故論衡疏證曰：「案此非謂文王作此文言也。謂此名爲文言者，以易是文王所制，孔子贊易，因名文言也。宋以前無疑十翼者。陸氏語簡，故此引而釋之云爾。」

非矜其采飾也。周易孔疏：「文

言者是夫子第七翼也。以乾坤其易之門戶邪。其餘諸卦及爻。皆從乾坤而出。義理深奧。故特作文言以開釋之。莊氏云：「文謂文飾。以乾坤德大。故特文飾以爲文言。」今謂夫子但贊明易道。申說義理。非是文飾華采。當謂釋二卦之經文。故稱文言。」

夫命其形

質曰文，狀其華美曰彰，指其起止曰章，道其素絢曰彰，
論語八佾篇「素以爲絢兮」，劉氏正義曰：「素以爲絢，
當是白採用爲膏沐之飾，如後世所用素粉矣。絢有衆

飾而素則後加
故曰素以爲絢」
凡彰者必皆成文，凡成文者不皆彰。
此謂文彰義別，而文者大名，彰者小名。
舉大則可以該小，舉小故無以包大也。
是故推論文學

莊子徐無鬼篇：「可不謂有大揚擢乎？」注：「發揮商量也。」以文字爲準，不以彰彰爲準。以上段氏說今舉諸家之法，商訂如左方：說文：「議也。訂，平議也。」

本辭正名
以下辨義

論衡超奇云：士王充撰「論衡二十九卷」後漢嚴

「能說一經者爲儒生，博覽古今者爲通人，采掇傳書

以上書奏記者爲文人，
文心雕龍書記篇：「戰國以前，君臣同書，秦漢立儀，始有表奏。」王公國內亦稱奏書，迄至後漢，稍有名品。公府奏記，而郡將奏箋。」
能精思著文，連結篇章。

者爲鴻儒。又曰：「州郡有憂，有如唐子高、谷子雲之吏，漢書鮑宣傳：「自成帝至王莽時，清名之士沛郡則唐林子高，以明經飭行，顯名於世。仕王莽，封侯費重。」歷公

職位數上疏諫正有忠直節。又谷永傳：「谷永字子雲，長安人也。少爲長安小吏，後博學經書，建昭中，御史大夫繁延壽聞其有茂材，除補郎，舉爲太常丞，數上疏言得失。」據史：蓋二人皆善奏記，出身盡思，竭筆牘之力，煩憂

適有不解者哉？王引之經傳釋詞：「適猶是也。」呂氏春秋時篇曰：「王子光見伍子胥而惡其貌，不聽其說，而辭之曰：其貌適吾所甚惡也。」言是吾所甚惡也。劉歆與揚雄書曰：「今聖朝留心典誥，發精於殊語，欲以驗考四方之事，適子雲撰意之秋也。」言是子雲撰意之秋也。又曰：「長生死後，會稽周長生，在州爲刺史任安舉奏，在郡爲太守孟觀上書，事解憂除州郡無事，亦見超奇篇。錢大昕十駕齋養新錄孫詒讓札逢並云：長生名樹，見北堂書鈔引謝承後漢書，范曄書無傳。州

郡遭憂，無舉奏之吏，以故事結不解，徵詣相屬。說文：「徵，召也。」玉篇：「詣，至也。」舉奏無吏，故朝廷屢召至而面詰之。文軌不尊，漢書賈山傳：「軌，事

之大者也。」師古曰：「軌謂法度也。」文軌即文之法度矣。筆疏不續也。豈無憂上之吏哉？乃其中文筆不足類也。」不足與長生比類也。又曰：

「若司馬子長，劉子政之徒，累積篇第，文以萬數，其過子雲，子高遠矣，然而因成前紀，無

匈中之造。漢書藝文志六藝略春秋家：「太史公百三十篇。」即今史記。又諸子略儒家：「劉向所序六十七篇。」原注：「新序說苑世說列女傳類圖也。」諸書並自羣籍采掇而成，非由意出而不假取於外也。匈，胸古今字。若夫陸賈、董

仲舒，漢志儒家：「陸賈二十三篇。」又：「董仲舒百二十三篇。」隋志春秋家：「春秋繁露十七卷，漢膠西相董仲舒撰。」又儒家：「新語二卷，陸賈撰。」論說世事，由意而出，不假取於外，此所謂

也。然而淺露易見，四庫總目陸賈新語提要曰：「今據其書論之，則大旨皆崇王道，黜霸術，歸本于修身用人，其稱引老子者，惟思務篇引「上德不德」一語，餘皆以孔氏爲宗，所援多春秋論語之文，漢儒自董仲舒外，未有如是之醇正也。」黃震黃氏

日鈔曰：「自季子沒後，學聖人之學者，惟仲舒其天資粹美，用意純篤，漢唐諸儒，鮮其比者，使幸而及門于孔氏，親承聖訓，庶幾四科之流亞歟。」是二子雖精於持論，而其旨仍衍儒言，王氏學不純儒意，在訂譏貶俗，一空常談，故識其淺露易見也。參下南北文學不同論，引史通自敘篇評論

衡語：觀讀史者猶曰傳記。此云傳記，猶言短書，古制書體卑則策短，傳者專之假借字，專訓六寸簿，並詳後。陽城子長作樂經，隋志經部樂類：「樂經四卷。」不著撰人，王謨馬國翰輯本均以爲即

子長作，應劭風俗通姓氏篇：「漢有諱諱大夫陽成公衡。」桓譚新論：「陽城子，張名衡，蜀郡人，爲諱樂祭酒。」又別一引云：「爲典樂大夫。」

揚子雲作太玄經，漢書揚雄傳：「雄好古樂道，其意欲求文章成名于後世，以爲經莫大於易，故作太玄。」

用心于內，不求於外，于時人皆名之唯劉歆范滂敬焉。而桓譚以爲絕倫。漢志儒家：「揚雄所序三十八篇。」原注：「太玄十九，法言十三，樂四，箴二。」隋志儒家：「揚子太玄經九卷。」又別本或作十卷。

自出於胸中。」也。」
極宵冥之深，淮南子道應篇：「西窮宵冥之深。」
非庶幾之才，易繫辭：「顏氏之子，其殆庶幾乎？」疏：「言聖人知幾，顏子亞聖，未能知幾，但殆近庶幾而已。」

不能成也。論衡對作篇：「陽城子張作樂，揚子雲作太玄，是二經者，卓絕驚耳。」
桓君山作新論，後漢書桓譚傳：「桓譚字君山，沛國相人也，博學多通，徧習五經，皆嗜倡樂，簡易不修威儀，而意非毀俗儒，由是多見排抵，著書言當世行事二十九篇，號曰新論。」

隋志儒家：「桓子新論十七卷。」後漢六安丞桓譚撰。原書今佚，嚴可均全漢文有輯本三卷。
論世間事，辯照然否，虛妄之

言，僞飾之辭，莫不證定。彼子長，子雲論說之徒，君山爲甲。
甲者，子午之始，爲甲，猶言居首矣。論衡定賢篇：「世間爲文者衆矣，是非不分，然否不定，桓君山之論，可謂得實矣。論文以察實，則君山漢之賢人也。如君山得執漢平，用心與爲論不殊旨矣。孔子不王，去王之業在於春秋，然則桓君山素丞相之跡存於新論者也。」又案書篇：「仲舒之言道德政治，可嘉美也。實定世事，論說世疑，桓君山莫上也。故仲舒之文可及，而君山之論難追也。」意皆同。

自君山以來，皆爲鴻眇之才，
呂氏春秋愛類篇：「名曰鴻水。」注：「鴻，大也。」
故有嘉令之文，
爾雅釋詁：「嘉，美也。」詩凱風：「我無令人。」箋：「令，善也。」
準此文

與筆非異塗。
辨義者文筆之論，此舉論衡以明漢時文筆無別也。
所謂文者，皆以善作奏記爲主。自是以上，乃有鴻儒鴻儒之

文，有經傳解故諸子。
解故者，漢志尚書家有魯故二十五卷，師古曰：「故者，通其指義也。」又有大小夏侯解故二十九篇，解故連文本，黃以周讀漢書藝文志曰：「漢儒注經，各守義例，故訓傳說，體裁不同，故訓者，疏通其文義也，傳說者，徵引其事實也，故訓之體，取法爾雅，傳說之體，取法春秋傳。」此云解故，則通指故訓傳說，司馬子長迄桓君山之作，漢隋兩志分隸諸科，具見前。
彼方目以上第，
唐書選舉志：「每問經十條，對策三道，皆通爲上第。」
非若後人擯

此於文學外，
後漢書趙壹傳：「爲鄉黨所擯。」注：「擯，斥也。」
沾沾焉惟華辭之守，
漢書竇嬰傳：「魏其沾沾自喜耳。」王先謙補注：「沾沾自喜，猶言詡詡自得。」莊子列禦寇篇：「仲尼方且飾羽而畫，從事華辭。」推

華辭之守者，若阮元之徒是也。其書昭明太子文選序後曰：「昭明所選，名之曰文，蓋必文而後選也，非文則不選也，經也，子也，史也，皆不可專名之爲文也，故昭明文選序後三段，特明其不選之故，必沈思翰藻，始名之爲文，始以入選也。」又曰：「凡說經講學，皆經派也，傳志記事，皆史派也。」

立意爲宗，皆子派也。惟沈思翰藻，乃可名之爲文也。
所云翰藻，即是華辭。阮氏持狹義之文學觀，詳下。

或以論說、記序、碑志、傳狀爲文也。

此謂姚鼐之徒，姚氏古文辭類纂有論辨書說序跋贈序碑志傳狀

諸類，而所甄錄，亦不及羣經子史。與蕭選同科。曾國藩經史百家雜鈔序曰：「近世一二知文之士，纂錄古文，不復上及六經，以云尊經也。然溯古文所以立名之始，乃由屏六朝駢儷之文，而返之於三代兩漢。今舍經而降以相求，是猶言學者，敬其父祖，而忘其高曾，言忠者曰：我家臣耳。焉敢知國將可乎哉？」姚姬傳氏撰次古文，不載史傳，其說以爲史多不可勝錄也。然吾觀其奏議類中，錄漢書至三十八首，詔令類中，錄漢書三十四首，果能屏之而不錄乎？蓋又病姚氏之狹，而思所以廣之者也。

獨能說一經者，不在此

列。諒由學官弟子，曹偶講習，須以發策決科。

詩何人斯：諒不我知。箋：諒，信也。漢書蘇布傳：乃率其曹偶亡之江中。師古曰：曹，輩也。法言學行篇：或曰：書與經同，而世不尚治之

可乎？曰：可。或人啞然笑曰：須以發策決科。漢書儒林傳：太常擇民年十八以上，儒狀端正者，補博士弟子。郡國縣官有好文學，敬長上，肅政教，順鄉里，出入不悖，詣太常，得受業如弟子，一歲皆輒課，能通一藝以上，補文學掌故缺，其高第可以爲郎中。蓋漢時學優則仕，仕優則學之制如

此。其所撰著，猶今經義而已。

日知錄：經義之文，流俗謂之八股，蓋始於成化以後。股者，對偶名也。天順以前，經義之文，敷衍傳注，或對或散，初無定格。成化二十三年會試，乃以反正虛實淺深屬立格，八股之制，實始於此。

是故遮列使不得與也。

說文：遮，遮也。玉藻鄭注：作列，本節論魏晉以前，文與筆非異途。

自晉以降，初有文筆之分。

晉書蔡謨傳：文筆議論，有集行於世。史傳言文筆始此。

范曄自述其後漢書曰：「文患其事盡於形，

情急於藻，義牽其旨，

文心雕龍事類篇：事類者，據事以類義，援古以證今者也。又體性篇：事義淺深，未聞乖其學。此義字即作事義解，謂用事不當，則反牽動其本旨，使顯而不明也。

韻移其意，政可

類工巧圖績，竟無得也。

下云：常謂情志所託，故當以意爲主，以文傳意，以意爲主，則其旨必見。以文傳意，則其辭不流，然後抽其芬芳，振其金石耳。即釋上語，原略去。

手筆差易，文不拘

韻故也。

絕師新春黃先生云：二句當作「手筆差易於文，不拘韻故也」。文字句絕，上脫於字。范語見宋書本傳獄中與諸甥姪書。此論文筆別異，並及其難易也。

文心雕龍云：「今之常言，有文有

筆。有韻者，文也；無韻者，筆也。」

見總術篇。

然雕龍所論列者，藝文之部，一切並包。

劉氏書前二十五篇，自原道徵聖而外，皆以文體標

目。除論文筆而外，又有宗經正緯史傳諸子，是藝文之部，一切並包也。

是則科分文筆，以存時論，故非以此爲經界也。孟子滕文公篇：「夫仁政必自經界始。」增岐注：「經亦界也。」

黃先生文心雕龍總術篇札記曰：「案彥和云：文筆，別目兩名自近代，而其區敘衆體亦從俗而分文筆。自故明時以至諸儒，皆文之屬，自史傳以至書記，皆筆之屬，然彥和雖分文筆，而二者並重，未嘗以筆非文而遂屏棄之。故彥和衆體，明其體裁，上下洽通，古今兼照，斯所以爲體固條貫之。」

書「昭明太子之序文選也，其於史籍，則云不同篇翰，其於諸子，則云不以能文爲貴。」文選序

選羣經子史之意，其言曰：「姬公之籍，孔父之書，日月俱懸，鬼神爭典，孝敬之準式，人倫之師表，豈可重以芟夷，加之刪截？老莊之作，管孟之流，蓋以立意爲宗，不以能文爲本，今之所撰，又以略諸若賢人之美辭，忠臣之抗直，謀夫之諛辯，士之端，冰釋泉涌，金相玉振，所謂坐狙丘，矜獲」

下，仲連之却秦軍，食其之下齊國，留侯之發八難，曲逆之吐六奇，蓋乃事美一時，語流千載，概見墳籍，旁出于史，若斯之流，又亦繁博，雖傳之簡牘，而事異篇章，今之所集，亦所不取，至於記事之史，繫年之書，所以褒貶是非，紀別同異，方之篇翰，亦已不同，若其廣論之綜紐辭采，序述之錯比文華，事出於沈思，義歸乎翰藻，故與夫篇什，雜而集之。」

此爲袁次總集，自成一體，例適然，非不易之定論也。隋志集部總集類敘曰：「總集者，以建安之後，辭賦轉繁，衆家之集，日以滋廣，晉代曄曄，苦覽者之勞倦，於是采摭孔翠，芟繁蕪，自詩賦各爲條貫，合而編之，謂之流別，是後文集總鈔，作者繼軌，屬辭之士，以爲罕與，而取則焉。」此總集之作，所以囊括別集，采厥精英，其體例由來如此也。

抱朴子百家

篇曰：「隋志雜家：「抱朴子外篇三十卷，葛洪撰。」別有「陝見之徒，作陝區區執一，惑詩賦瑣碎之文，而忽子論」

深美之言。」文心雕龍諸子篇：「博明萬事爲子，適辨一理爲論。」真僞顛倒，玉石混殺，同廣樂於桑間，史記趙世家：「與百神游於鈞天廣樂，九奏萬舞。」禮記樂記：「桑間濮上之音，亡國之音也。」

均龍章於素質。」文選趙景真與嵇茂齊書：「表龍章於裸壤。」李善注：「龍，袞龍之服也。章，章甫之冠也。」斯可以箴矣。原注：「世說文學篇注引惠帝起居注曰：「裴頠著二論以規虛誕之弊，文辭精富。」

此卽崇有二論也。世說又言：「王長史宿構精理，并撰其才藻，往與支（道林）語，敘致作數百語，自謂是名理奇藻。」又云：「支道林通莊子漁父篇：「作七百許語，敘致精麗，才藻奇拔。」是皆名理之言，諸子之鼓吹也，而以精富才藻爲目，足知晉時所謂翰藻，正在此類。」按此引世說以駁昭明，但以文采爲翰藻之說也。

且沈思孰若莊周、荀卿，翰藻孰若呂氏、淮南？諸子書名理精湛，無過莊荀，文辭美富，無過呂劉。昭明若但以沈思翰藻爲選文準繩，則此類王支事亦見文學篇。

正當入錄。而乃屏之。可見總集之不及羣經子史。固難以此爲言也。總集不撫九流之篇。漢志諸子略。一儒家者流。蓋出於司徒之官。道家者流。蓋出於史官。陰陽家者。蓋出於清廟之守。從橫家者流。蓋出於行人之官。雜家者流。蓋出於議官。農家者流。蓋出於農稷之官。所謂九流。卽諸子也。

格於科律。固不應爲之辭。總集既據別集以成書。如隋志所說。則羣經子史。本非在別集中。

宜總集之不及。此其科律也。昭明不達此義。乃反以沈思翰藻爲說。則是從而爲之辭也。孟子公孫丑篇。豈徒順之。又從而爲之辭。趙注。順過飾非。就爲之辭。誠以文筆區分。文選所集。無韻者猥衆。

魏都賦注引廣雅。曰。猥衆也。寧獨諸子。若云文貴其形邪。未知賈生過秦。魏文典論。同在諸子。何以獨堪

入錄。文筆之分。或以有韻無韻爲言。如劉說。或以文貴藻績宮商。如范說。持衡難選。則篇章既多。無韻之作。諸子無形者。閒亦入錄。是固未可云以文筆區分矣。過秦典論在諸子者。漢志儒家。賈誼五十八篇。姚際恆古今僞書考。一隋。賈子十卷。唐志卷數同。隋始加新書之名。文選李注引應劭曰。過秦論。賈誼書第一篇名也。言秦之過。隋志儒家。典論五卷。魏文帝撰。文選有典論論文。乃諸篇之一。

有韻文中。既錄漢祖大風之曲。文選漢高祖歌并序云。高祖還過沛。留置酒沛宮。悉召故人父老子弟佐酒。發沛中兒得百二十人。教之歌。酒酣。上擊筑自歌。大風起。雲飛揚。威加海內。兮歸故鄉。安得猛士兮守四方。

卽古詩十九首亦皆入選。文選古詩十九首李注。並云古詩。蓋不知作者。或云枚乘

疑不能明也。而漢晉樂府反有愁遺。以郭茂倩樂府詩集與文選相較。知所遺者多矣。經傳釋詞。愁且也。哀十六左傳。昊天不弔。不

遺。是其於韻文也。亦不以節奏低昂爲主。獨取文采斐然。足耀觀覽。又失韻文之本矣。有

之文。基本在節奏。故以樂府爲主。其次徒歌。其次吟誦之作。原注。晉書樂府傳。清

文選錄及但資吟誦之十九首。而樂府反有愁遺。故曰失本。是故昭明之說。本無以自立者也。潘岳爲表。便成名筆。成

公綏傳。所著詩賦雜筆十餘卷。張翰傳。文筆數十篇行於世。曹毗傳。所著文筆十五卷。王珣傳。事人以大筆如椽與之。既覺。語人曰。此當有大手筆事。俄而帝崩。哀策臨議。皆珣所草。南史任昉傳。既以文才見知。時人云。任筆沈詩。徐陵傳。國家有大手筆。必命陵草之。詳此諸證。則文卽詩賦筆卽公文。乃當時恆語。阮元之徒。猥謂體語爲文。單語爲筆。任昉徐陵所作。可云非體語邪。一考文筆之名。雖自晉已有。而其別異則迄清始明。阮元主學海堂。嘗以此題課士。諸生梁國珍劉天惠侯康等。各爲文筆考。其于阮福又擬文筆對。近世僣效劉先生申叔復作文筆詩

筆詞筆考。文畦筆畛。乃判然無餘蘊矣。詳其事較。不外三端。一者。文爲詩賦。筆是公文。如上注舉證是二者。文有情采。筆無情采。如范曄說是三者。文有韻。筆無韻。如劉勰說是。梁元帝命樓子立言篇云。屈原宋玉枚乘長卿之徒。止於辭賦。則謂之文。至如不便爲詩如閻某。善爲章奏如伯松。若此之流。泛謂之筆。吟詠風謠。流連哀思者。謂之文。筆退則非謂成章。進則不云取義。神其巧惠。筆端而已。至如文者。惟須綺縠紛披。宮徵靡曼。唇吻道會。情靈搖蕩。劉君中古文學史云。今以宋齊梁陳各史傳證之。知當時所謂筆者。非徒全任質素。亦非偶語爲文。單語爲筆也。蓋當時世俗之文。有質直序事。悉無浮藻者。如今本文選任昉彈劉整文所引劉寅妻范氏詣臺訴詞是也。亦有以語爲文。無復偶詞者。如齊世祖敕晉安王子懋諸文是也。然史傳諸云。文筆詞筆。以及所云長於載筆。工於爲筆者。筆之爲體。統該符檄機奏表啓書札。其彈事議對之屬。亦屬於筆。史策亦然。凡文之偶而弗韻者。皆晉宋以來所謂筆類也。凡此皆羽翼范書。同符章說。而不合於昭明選序之所論也。本節論自晉以降。雖有文筆之分。然昭明選集。非可據以爲說。

近世阮元以爲孔子贊易始著文言。故文以耦儷爲主。又牽引文筆之說以成之。曰。阮氏文言說

文。一直言曰言。論難曰語。左傳曰。言之無文。行而不遠。此何也。古人以簡策傳事者少。以口舌傳事者多。以目治事者少。以口耳治事者多。故同爲一言。轉相告語。必有愆誤。是必寡其詞。協其音。以文其言。使人易於記誦。無能增改。且無方言俗語雜於其間。始能達意。始能行遠。此孔子於易所以著文言之篇也。古人歌詩箴銘諺語。凡有韻之文。皆此道也。孔子於乾坤之言。自名曰文。此千古文章之祖也。爲文章者。不務協音以成韻。修詞以達遠。使人易誦易記。而惟以單行之語。縱橫恣肆。動輒千言萬字。不知此乃古人所謂直言之言。論難之語。非言之有文者也。非孔子之所謂文也。文言數百字。幾於句句用韻。孔子於此發明乾坤之蘊。詮釋四德之名。幾費修詞之意。其達意外之言。不但多用韻。抑且多用偶。凡偶皆文也。於物。兩色相偶而交錯之。乃得名曰文。文即象其形也。然則千古之文。莫大於孔子之言。易。孔子以用韻比偶之法。錯綜其言。而自名曰文。何後人之必欲反孔子之道。而自命曰文。且尊之曰古也。一按駢散之與文筆。非即一事。餘杭儀徵二君論之已詳。阮氏意在爲駢偶之文爭正統。故援附文言爲其論據之資。又於文韻說諸篇推而及於文筆之辨。一若麗辭即文。散錄即筆者。故此謂爲牽引也。文言非矜采飾。見前。

夫有韻爲文。無韻爲筆。是則駢散諸體。一切是筆非文。藉此證成。適足自陷。曰。阮氏文韻說曰。一福問

之常言。有文有筆。以爲無韻者。筆也。有韻者。文也。據此則梁時恆言。有韻者乃可謂之文。而昭明文選所選之文。不押脚韻者甚多。何也。曰。梁時恆言所謂韻者。因指押脚韻。亦兼謂章句中之音韻。即古人所言之宮羽。今人所言之平仄也。八代不押韻之文。其中奇偶相生。頓挫抑揚。詠歎聲情。皆有合乎音韻宮羽者。詩騷而後。莫不皆然。是以聲韻流變而成四六。亦祇論章句中之平仄。不復有押脚韻也。四六乃有韻文之極致。不得謂之爲無韻之文也。昭明所選不押韻脚之文。本皆奇偶相生。有聲音者。所謂韻也。綜而論之。凡文者。在聲爲宮商。在色爲翰藻。韻者。即聲音也。